

2023年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规划(优秀5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规划篇一

通过自查，我局存在以下两方面的问题：一是各部门普遍存在对专项整治活动认识不足、重视不够的问题。部分干部不够重视，未按照要求及时开展自查自纠。二是警示教育次数少。今年以来共组织开展警示教育3次，其中开会进行廉政教育3次，观看警示片3次，虽然在一定程度上起到作用，但还是应增加警示教育次数和形式。

下一步局党委将进一步花大力气狠抓党风廉政工作。一是强化思想认识。把专项行动作为一项政治任务来抓，持之以恒的长期抓下去，巩固好、坚持好，真正把专项行动工作落到实处。二是进一步自查整改。根据省委、市委巡视组反馈意见，以问题为导向开展全面排查，查找纠正同类问题，进一步细化整改措施，并防止类似问题发生。对存在问题的干部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处理；对发现的重大案件线索及时报告区纪委。三是强化督查问责。局党委将定期不定期的对专项行动情况开展监督检查，坚决杜绝搞形式、走过场。同时，对敷衍应付、行动迟缓，整改不力、成效不好的，将严肃处理、通报曝光。

现阶段局党委将组织我局党员干部职工及区属各企业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十九大会议精神，迅速掀起十九大会议精神的学习高潮，以十九大会议精神为指导，扎实开展我局的各项工

我局党风廉政工作再上台阶。

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规划篇二

局党委经过主动开展自查自纠工作，重点研究企业协调服务侵害群众利益问题、群众办事和止懒治庸方面侵害群众利益问题、项目建设侵害群众利益问题，并一一进行了整治。

针对我局干部企业协调服务过程中有可能出现的问题进行严密监控，杜绝干部在日常协调服务中，收受红包、物品、接受吃请等现象。设立举报电话，如发现存在企业协调服务工作中存在违法乱纪的干部，局党委将严肃处理。

针对群众办事止懒治庸问题。组织所有党员干部书面承诺零收受红包礼金、拒收、不送红包礼金、抵制慵懒散浮拖和为官不为问题。让干部首先从意识上端正自己的行为。

对项目建设中容易产生腐败问题的重点部位和重点环节，采取预防和监管并举的措施，确保工程“安全、优质、高效”，力求取得防腐保廉工程的实际成效。充分发挥各相关责任人的作用，整合资源，明确责任，落实任务，形成预防腐败的工作合力。在注重工程质量、确保工程进度、加强资金监管的同时，贯彻以人为本理念，注重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防止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的发生。

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规划篇三

局党委主动研究，积极引导各级干部充分认识“廉洁救灾、阳光重建”的必要性和重要性，以及在新形势下加强反腐倡廉建设的重点领域。加强廉政风险防控，加大治本力度，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努力从源头上预防腐败，加大预防力度，通过防范在先移，有效防止权力滥用、以权谋私等腐败风险，把反腐倡廉各项要求落实到每个人、每个岗位，从而达到预防腐败，保护干部的目的。廉政风险防控的核心是规范权力

运行，通过排查廉政风险、落实防控措施，避免廉政风险演化为腐败行为，增强预防腐败的主动性和有效性。在对企业灾后重建监管的过程中，加强廉政风险防控，预防在先，加强监管，遏制违规违纪案件发生，保证灾后恢复重建的顺利进行，从而树立了干部的理想信念，改正干部工作作风，增强职业操守，促使我局党员干部增强党性、改进作风、廉洁从政，切实保证党员干部队伍的纯洁性。

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规划篇四

坚持以党的十八大会议精神和《党章》为指导思想，始终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方针。明确局党委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中的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结合“两学一做”专题教育活动，以“为民、务实、清廉”为主题，紧紧围绕企业发展、企业建设、脱贫攻坚等各项重点工作，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1、强化责任意识，完善工作机构。我局成立了书记局长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的整改落实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狠抓责任落实，压实局党委的主体责任，逐级签订《责任书》，层层传导压力，级级落实责任。完善和落实制定的工作方案。开展全面排查，广泛征求群众的意见和建议，深入剖析、查摆存在的问题，并及时纠正落实整改。

2、以加强政治纪律建设为抓手，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把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和反腐败思想意识贯彻到党员干部心中，从思想根源上预防腐败，提高领导干部拒腐防变能力。组织局机关领导干部观看警示教育片《镜鉴》、《警钟》等；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区的相关规定进行反腐倡廉教育，规范干部行为，促进干部廉洁履行职责。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和完善《中共市区经济和商务局委员会深入开展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切实解决党风政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始终保持党与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

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规划篇五

按照中共

**

市委关于印发《

**

市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

20xx-20xx

年工作规划》和省委《实施办法》具体办法》的通知和市纪委
《

**

市

20xx

年度推进惩防体系建设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工作方案》精神，现将我局

20xx

年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如下，主要有以下五个方面：

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是党中央、国务院维护改革、发展、稳定大局，从制度上保证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切实负起领导责任采取的一项重大举措，

是各级党委和领导干部必须担负起的重大责任。为了切实抓好我局的党风廉政建设，主要做了以下几项工作：

为全面推进我局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成立了

**

市财政局“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工作”领导小组，由党组书记高剑任组长，其他党组成员任副组长，各科室和局属单位负责人任小组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制定了开展活动的实施方案，并印发给局属各单位贯彻落实，研究制定具体的实施计划，积极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进一步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活动的部署上来，切实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

。围绕《关于落实惩防腐败体系建设各项任务的通知》上的任务分解表和我局年初制定的工作目标和要点，制定了《市财政局

20xx

年惩防腐败体系主要工作任务分解表》，把长期规划细分为个人工作目标，确定任务落实到单位内部的职能科室和具体负责人。加强反腐倡廉教育和廉洁自律工作，促进领导干部切实做到为民、务实、清廉；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认真治理和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通过《任务分解表》明确了各项任务的目标和责任，切实加强了一把手、党政领导班子、权力行使部门和下级党组织的监督，也促进了民主监督。

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倡廉教育工作纳入了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的学习计划，列入了机关年度理论学习和党课教育的主要内容，坚持和完善反腐倡廉“大宣教”工作格局，充分发挥党组织的作用，运用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中总结的好经验好做法，在全局广大党员干部中广泛开展了学习党章、

遵守党章、贯彻党章、维护党章教育活动。紧密联系党员干部队伍思想实际，重点开展理想信念和从政道德教育、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教育、党纪条规和国家法律法规教育、权力观和政绩观教育。通过教育活动，提高了广大党员干部的思想政治素质，我局连续多年被市委宣传部评为理论学习先进单位；促进了机关作风建设，为民服务意识不断增强，人民群众满意度不断提升，在近两年的民主评议活动中，获得了省、市先进单位称号；增强了广大干部员工的廉洁自律意识和法制观念，在工作中做到自觉遵守财经法律法规，没有出现一起违法违纪事件。

坚决维护党的政治纪律，深入开展政治纪律教育，促使广大党员干部增强政治意识、政权意识、责任意识、忧患意识，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始终同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加强对政治纪律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严禁公开发表同中央的决定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相违背的言论，决不允许编造、传播政治谣言，决不允许参与各种非法组织和非法活动，严肃查处违反四项基本原则和改革开放政治纪律的行为，维护党的团结统一。坚决纠正有令不行、有禁不止，“上有政策、下有对策”的错误倾向，确保政令畅通，切实推动科学发展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一年来，局里没有出现因违反政治纪律和规定而受到处分的人员。

积极开展领导干部党性修养和作风建设，把改进党员干部作风作为促进科学发展观的切入点，认真贯彻落实“八个坚持、八个反对”的要求，大力倡导八个方面的优良作风，进一步加强领导干部的思想作风、学风、工作作风、领导作风和生活作风建设。

1

月初至

12

篇；三是在全系统开展“我为效能添风采”演讲比赛活动，选送了选手参加全省财政系统比赛，获得优异成绩。

围绕着“科学发展上水平、党员干部受教育、人民群众得实惠”这一主题，局党组把开展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来抓，结合财政工作实际，围绕“三保一弘扬”，以“科学统筹、服务发展”为载体，着力解决影响和制约我局科学发展的突出问题，推动体制机制创新。

通过作风建设，增强了领导干宗旨观念，密切了群众联系；增强了实事求是作风，做到求真务实；增强了开拓创新意识，做到敢想、敢试，创造性开展工作；增强了淡薄名利风气，做到不为名利所累，不为物欲所惑，克己奉公；增强了廉洁朴实作风，做到艰苦奋斗，厉行节约；增强了纪律观念，做到遵纪守法，秉公办事。

通过机关效能建设活动，我局政风行风进一步优化，行政效能进一步提升，服务水平进

一步提高，促进经济社会赶超发展的能力进一步增强。

94.5%

20xx

年全市财政总收入完成

56.5

亿元，同比增长

2.7%

，实现了逆势增长。

温馨”为主题的财政文化建设，对内推行“五个一工程”，对外践行“八项服务承诺”。

我局认真贯彻执行党风监督条例，加强对民主生活会、述职述廉、诫勉谈话等制度执行情况检查。认真落实党员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制度，积极探索监督的方式和途径，完善权力监督制约机制，重点加强对局领导、科室和局属单位负责人的监督。加强了对人财物管理使用和其它关键岗位的监督。建立和完善领导干部廉政档案制度，及时更新和充实相关信息。

**

市财政局

20xx

年反腐倡廉工作要

点》安排，在全市财政系统分三步开展了权力“搜索”监督定位流程规范工作权力。

在登记权力事项阶段。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主动向财政厅相关处室索要《工作运行规程》，分清权力类型，分项进行梳理，对权力运行流程进行描述，查找关键与薄弱环节，及时填报《财政部门各单位权力“搜索”情况表》。在整改及完善程序和制度阶段。全市各级财政部门针对查找的关键与薄弱环节，制定了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完善了权力监督管理流程，建立健全了配套管理制度，修订和完善了工作规则。各单位将清理摸底、制定整改措施和完善程序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总结，同时填写了《财政部门各单位制定整改措施情况表》报各级财政部门党风廉政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在

最后一个阶段，即检查督促落实阶段。我市各级财政部门对所属单位及下级财政部门进行了检查，督促落实整改措施，促进权力规范运行，同时对财政部门开展权力“搜索”工作进行了全面总结，建立了规范权力运行得有关制度，推动建立了长效机制，促进了依法行政和依法理财得开展。

**

市财政局关于对违反廉洁自律规定的四个问题开展专项治理工作的实施方案》，要求全市财政系统系统党员干部按照市纪委的要求认认真真开展自查自纠，决不能走过场，对违反四个问题隐瞒不报或对违纪人员进行包庇的，要实行责任追究。

10

月

23

日，党组书记高剑主持召开“

**

市财政局对违反廉洁自律规定四个问题开展专项治理工作”自查自纠动员会。会议要求局全体党员干部高度重视此项工作，洁身自律，健康发展。

为确实杜绝和预防“四个问题”的发生，我局各部门认真

组织自查自纠，党员领导干部严格执行，认真填写了领导干部自查自纠情况报告表和登记表、建立党员领导干部廉政档案，并作为年度考核和干部使用的重要依据、及时总结、反馈，对存在的问题，认真纠处。通过自查，我局上下，无违

反规定使用公务用车情况、无违反规定收送“红包”现象、没有参与赌博或变相赌博、没有违反规定到营业性娱乐场所消费或参与色情或变相色情等低俗活动。

。我市从

20xx

年开始试点部门预算改革，

20xx

年全面推广的。尤其是

20xx

**

市人民政府网和财政网上予以公布，增加财政资金透明度。

□

20xx

年

5

**

20xx11

26

个单位自查出存在

27

个“小金库”，“小金库”涉及金额

2319.74

20xx3

号），组成了四个检查组，进行了检查前的业务培训，按实施方案的要求对市直

31

个部门

100

余个单位进行检查，检查出了

8

个小金库，涉及金额

252

万余元，同时还发现一些单位存在违规收费、坐收坐支、非税收入不缴财政专户、擅自多处开设银行账户、乱用收费及罚没票据、财务管理混乱等现象。

在专项治理工作中，我们着重强调了以下几项工作：一是自查自纠实现全覆盖。全市共有

246

个行政单位，

486

个事业单位，全部上交“小金库”治理自查自纠和“回头看”报告，覆盖率达到

100%

12

月

21

日，我市共收到“小金库”举报件

21

件：其中省治金办转来

12

件，我市受理

9

件；署名举报

8

件，匿名举报

13

件；经核查，

21

件举报件中，存在“小金库”

4

件，涉及资金

1,787,101.60

元，违纪

2

件，违规

10

件，

5

27

个“小金库”期末结余款

349.28

万元（市直单位

261.01

万元，县区单位

88.27

万元) 已作出了处理：其中上缴财政金额

182.26

万元，调账处理金额

157.99

万元，追回违规支出金额

8.83

万元，同时撤销违规设立银行账户

20

个。对重点检查发现的

8

个“小金库”，已处理

8

个，补缴财政专户

61.7625

万元，处罚上缴国库

38.58

万余元，调账处理

6.21

万元，

**

7

个单位主要领导作出书面检查。对其他违反财经法规问题，已责成相关部门和单位进行认真整改。

对其他违反财经法规问题，已责成相关部门和单位进行认真整改。

。从

20xx

年

1

月

1

日起，市本级全面推行国库集中收付制度，取消了所有预算单位除零余额账户和特设专户以外的账户，所有财政资金均

在国库单一账户体系中运行。

20xx

年

1

月

1

日起，分宜县和渝水区也已全面启动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改革，目前各项工作进展顺利。深化“收支两条线”改革，加强了非税收入制度建设。全面落实了“收支两条线”规定，规范和完善了非税收入管理，加大了对非税收入的管理力度，拓宽了管理范围，把行政事业单位各种经营服务性收费、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市直预算单位所属企业性质的单位利用其国家资产或资源开展服务经营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全部纳入政府非税收入管理，公检法等执法部门，按法律法规规定收取的保证金、暂扣款及各部门、单位征集的与行政事业性收费、基金、附加密切相关的暂存款、预收款、代收费等，纳入非税收入财政专户集中管理，从而使长期以来游离于财政预算监管之外的资金纳入了财政的管理范围，促进了各项事业的发展，增强了政府宏观调控能力。

20xx

年全市非税收入占全市财政总收入的

18.1%

，总额达到

10.3

亿元。

制定了《

**

市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建立健全了专项资金的申报、审批、验收和审计制度，规范了专项资金项目的申报论证、项目规划设计、查验项目进度、审核报账资金、组织项目验收、项目档案管理工作，实行了“专户、专人、专账”管理，实行了专项资金管理法人责任制。

。一是充分发挥财政支持经济发展的职能作用，全力支持我市经济健康协调快速发展，全年财政支出达到

57.8

70335.86

万元（预计全年总额为

7.2

亿元），已拨付

69862.15

万元（一）社会保障方面：今年我市的民生工程中涉及到我局和社会保障方面共有

21

项，已安排资金总额为

38738.9

万元，已拨付

38692.9

（二）教育文化方面：涉及到我局的民生工程教育文化方面共有

15

项，已安排资金共计

8656.29

万元，已拨付

8543.58

万元（三）三农建设方面：涉及到我局的民生工程三农方面项目共有

13

项，已安排资金共计

11846.17

万元，已拨付

11642.17

万元（四）行政政法方面：民生工程中我局涉及到行政政法方面，已安排资金

5100

万元，已拨付

4989

万元。此外，经济建设房、廉租房建设已安排资金

5994.5

万元，并已全部拨付到位；三是建立健全专项资金分配体制，尤其是加强新农村建设资金的分配监。

20xx

年

9

20xx

年

9

月

1

5%

增幅核定当年度划转限额，在划转限额内的罚没收入，按季从专户划转到当地财政专户，再有当地财政部门缴入同级国库，形成当地财政预算收入。

积极试点推行公务消费“公务卡”结算制度。

20xx

年

5

月，市本级推行公务卡改革试点，首批试点一级预算单位

11

个。截止目前，共发放卡

1048

张，发生业务

614

笔，涉及金额

156.2

万元。目前改革试点进展顺利，下一步，我市将适时扩大公务卡改革范围，同时，督促县区启动公务卡改革试点。

。着重检查了部门预算、国库集中支付、政府采购和“收支两条线”管理等财政改革措施的落实情况和财政资金的分配、拨付、使用情况；强化了部门内部制约机制，加强财政资金

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实现了“收入统一缴库、预算统一安排、支出统一拨付、帐户统一开设、工资统一发放、设备统一采购、乡财财务统一管理”的七“统一”。一是落实专门机构和人员

扎实做好发放资金筹集及缴入财政专户、单位人员具体发放标准审核报批等相关工作，保证规范津贴补贴每一环节的工作落实到位，使规范后的津贴补贴按规定的标准和时间兑现到人，确保机关工作人员思想稳定；二是各单位工作人员发放津贴补贴，必须按程序报市人事局审批，不得自定标准。凡纳入规范管理范围的市直机关，津贴补贴一律通过财政津贴补贴专户，实行统一发放。即由财政将津贴补贴资金拨到代发银行，代发银行再将津贴补贴直接支付到个人银行账户。使各单位津贴补贴发放做到发放标准、发放程序和发放方式“三统一”。

在近二年的贯彻落实中央《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工作中，我们虽然做了一些工作，但也存在以下几个问题，主要是：

对教育的重要性、必要性的认识仍然存在着不到位、不准确的情况，有时教育方式简单，教育内容与思想实际和社会生活联系不紧密。反腐倡廉惩防体系中，教育、制度、监督是一个有机整体。但在当前的工作实际中，三者之间还存在着相互脱节的问题。就教育抓教育，教育没有用制度来规范，也没有很好地运用监督的成果来抓教育；就制度说制度，制度订了不少，但用制度来抓教育的少，也没有很好地发挥制度的监督作用；就监督谈监督，监督完了就了事，没有利用监督成果开展教育，也未能将监督中发现的管理上的漏洞及时用制度加以规范。

为保障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各项工作落到实处，我们将采取

以下保障措施：

（一）坚持党组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纪检监察组织协调，其他科室各负其责，依靠全局干部职工支持和参与的党风廉政建设 and 反腐败工作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形成反腐倡廉的整体合力。

（二）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明确党风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组织领导和责任分工，坚持“一把手”负总责，其他党组成员各负其责，把落实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工作摆上重要位置，统一规划、统一部署、统一检查、统一考核。

（三）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试行）》，加强对领导干部、特别是全局科以上领导干部的监督。

（四）坚持民主集中制，健全领导班子议事规则，完善议事程序，坚持重大决策、干部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大额财政资金安排使用等，必须由局党组会议集体研究决定。

（五）完善民主生活会制度，积极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发挥机关党委（支部）、纪检监察科室和全局党员的监督作用。

（六）加强法律监督，积极配合人大对财政法规、财政预（决）算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改进财政执法工作。

（七）加强对各项财政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坚决查处各种违法违纪问题。

（八）严格财政资金拨付和审签制度手续，规范财政资金拨付程序，加强对财政资金管理科室权力运行的监督，防止不廉洁的现象发生。

（九）加强对基建工程项目及资金的管理和监督。严格按照基建程序办事，严格控制基建资金的各项开支标准，认真执

行招标投标制度和工程监理制度，加强对基建项目全过程的监督检查。

（十）建立健全推行“八项服务承诺”评议考核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对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加大奖励力度，对未认真履行“八项服务承诺”，造成严重影响的人和事要追究相应责任。